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CHUAN金川**

**JINCHUAN GROUP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 LTD**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2)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大約為6千萬美元，與二零一七年同期相比有顯著增長(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8百萬美元)。溢利增加主要是由於：(i)管理團隊不斷努力改善本集團經營效益(包括：降低成本、持續的技術創新和生產流程改進)；(ii)銅及鈷之平均售價分別按年增長；及(iii)銅及鈷產量增加。

由於本公司尚在落實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對目前可取得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因此仍有可能作出改動。預期有關本集團之詳細相關業績及營運表現將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公佈之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中披露。

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郜天鵬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郜天鵬先生及喬富貴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陳得信先生、張有達先生及曾衛兵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志強先生、嚴元浩先生及潘昭國先生。